

承包人不得以任何理由拖欠农民工工资，必须按时、足额发放农民工工资。

附件一：合同协议书

合同协议书

编号：_____

发包人（全称）：_____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大峪街道办事处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

法定注册地址：_____

承包人（全称）：_____北京石龙顺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_____

法定代表人：_____胡旭辉_____

法定注册地址：_____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B1-2933 室_____

发包人为建设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工程（以下简称“本工程”），已接受承包人提出的承担本工程的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维修其任何缺陷的投标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》及其他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，遵循平等、自愿、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，双方共同达成并订立如下协议。

一、工程概况

工程名称：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工程

工程地点：北京市门头沟区

工程内容：门头沟新城北部（双峪门户区）区域综合治理提升项目包括-新桥大街 39/26 号院、剧场东街、剧场东街甲 10 号院、新桥东街电力改造等综合整治等设计图纸、工程量清单及相关文件所示的全部内容

群体工程应附“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”（附件二）

工程立项批准文号：_____

资金来源：_____

二、工程承包范围

承包范围：_____

详细承包范围见第五章“技术标准和要求”。

三、合同工期

计划开工日期：2026年1月21日

计划竣工日期：2026年7月19日

工期总日历天数 180 天，自监理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起算。

四、质量标准

工程质量标准：合格

五、合同形式

本合同采用 固定单价 合同形式。

六、签约合同价

金额（大写）：肆佰柒拾壹万零伍佰肆拾元伍角肆分（人民币）

（小写）¥：4710540.54 元

其中：安全文明施工费：139499.13 元

暂列金额（含税）：0 元

专业工程暂估价（含税）：0 元

.....

七、承包人项目经理：

姓名：刘亚军； 职称：二级建造师

身份证号：152103198312107524；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：BJ0030471；

建造师注册证书号：京 2112010201118383

建造师执业印章号：京 2112010201118383

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：京建安B（2017）0140858

八、合同文件的组成

下列文件共同构成合同文件：

- 1、本协议书；
- 2、中标通知书；
- 3、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；
- 4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；
- 5、合同条款通用部分；
- 6、技术标准和要求；

- 7、图纸；
- 8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；
- 9、其他合同文件。

上述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，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，以合同约定次序在先者为准。

九、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的定义相同。

十、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、竣工、交付并承担质量缺陷保修责任。

十一、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条件、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。

十二、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，合同双方各执一份；副本一式__份，其中一份在合同报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时留存。

十三、合同未尽事宜，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但不得背离本协议第八条所约定的合同文件的实质性内容。补充协议是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。

发包人：北京市门头沟区人民政府大峪街道办事处

(盖单位章)



承包人：北京石龙顺发电力工程有限公司

(盖单位章)

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杨浩 (签字)

法定代表人或其

委托代理人：郭继峰 (签字)

_____年__月__日

_____年__月__日

签约地点：_____